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17-031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文南召集与主持，并于2017年2月2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3月9日在广西南宁市高新区总部路1号东盟企业总部基地一期A12栋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听取了监事会主席陈文南先生提交的《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在2016年的工作中，认真履行了法律赋予的检查、监督的职能，为促进公司的发展、维护公司资产安全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896.9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64.26%；实现营业利润5,884.0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0.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67.8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5.79%。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因此，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



得到有效的执行,《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经审核,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及以前年度均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 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9 日